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议 案

议案一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二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三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1
议案四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5
议案五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7
议案六	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8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5
议案八	关于 2019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30
议案九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0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31
议案十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32
议案十一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1
议案十二	关于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66

议案一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是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汽车”或“公司”）的“深化开拓年”。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环境和中国汽车市场下行压力，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化开拓创新，强化战略执行，狠抓“一治三降两提高”，加强精细化管理，推动科技研发，在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 521.62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 亿元。

2019 年，公司持续规范运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构建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体系，不断提升价值创造能力，赢得监管机构及资本市场的广泛认可。国机汽车继续位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380 指数、公司治理指数、上证社会责任指数样本股，以及融资融券和沪港通标的股。公司连续 5 年参加中国上市公司网主办的“中国上市公司诚信高峰论坛”，2019 年再次荣获中国上市公司诚信企业百佳、最佳公司治理董事会和最具社会责任上市公司 3 项大奖，并荣获中国证券报举办的第 21 届上市公司金牛奖“2018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奖”，《董事会》杂志举办的第十五届中国上市公司“金圆桌”论坛之“优秀董事会”大奖，体现了公司合规、透明、高效的市场形象，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及资本市场的地位与影响力。

一、2019 年董事会日常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管方向、议大事、防风险，认真负责组织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会议，研究和审慎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确保了董事会规范运作和务实高效。2019 年，公司董事深入企业和投资项目现场、具体了解企业发展现状，积极参加公司主办的进口汽车高层论坛，为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一）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六次，审议各类议题 39 项；董事会提请召开股东大会三次，除年度股东大会外，还召开了两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2019 年，基于外部环境和市场形势的新变化，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发挥作用，切实履行职责，为公司发展面临的新形势新问题开展专题研究。战略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战略规划的制定以及后续的落地实施进行研讨、论证，并邀请业内专家发表专业意见；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 4 次，持续开展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对经营层及公司经营活动的有效监督。

（二）公司治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决定》中关于股份回购新规、股东大

会召开、董事职务解除、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等规定，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变更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以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相应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使公司治理制度符合最新监管规定，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夯实公司治理的基础性工作。

（三）信息披露

2019 年，公司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告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共发布临时公告 60 份，确保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充分知情权。公司 2018-2019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A 类评级，自 2014 年上交所开展信息披露评价工作以来，公司多次获得 A 级评价。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

2019 年，公司持续增进与投资者多层次、全方位的互动与交流，建立起常态化和动态管理相结合的沟通机制，打造“请进来”、“走出去”投资者互动模式，提高资本市场对公司的认知度和认同度。受资本市场及行业影响，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价格下调导致每股收益被摊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面临巨大挑战。公司不仅主动邀请主流基金公司、证券公司、主要股东进行调研，也积极参加策略会及汽车行业论坛等活动，主动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共享管理理念和战略思维。

在参加“天津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当天，公司董

事长陈有权先生接受了权威财经媒体全景网的采访，陈总曾长期在中汽工程担任要职，对其业务特点、核心竞争力及市场地位有全面深入了解，通过采访主动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中汽工程相关情况，深入诠释了本次资产重组的必要性以及推动公司转型升级的重要意义。

（五）资本运作

2019 年，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持有的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工程”）100%股权的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84 号），2019 年 4 月 4 日，国机集团所持有的中汽工程 100% 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向国机集团发行的 427,138,514 股新增股份已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中汽工程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9 年，公司加强与中汽工程在业务、人员方面的融合，实现公司由汽车贸易端向汽车产业链上游的工程领域的进一步拓展，推进产业链延伸与资源整合，持续推进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自身竞争力，为长期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六）法治建设

2019 年，公司紧紧围绕打造治理结构完善、决策机制科学、经营行为合规的法治企业这一总体目标，进一步落实企业主要领导法治

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统筹谋划，深入推动各项法治工作的开展与实践。不断完善法律风险防范机制，通过法律审核、重大项目支持与案件管理，全面支撑企业的改革和发展。积极探索合规管理体系搭建，聚焦关键领域，适时发布相应风险提示函，提出有针对性的合规建议，为企业增强核心竞争力和风险防控能力营造良好环境。持续加强法治宣传，提高全员的法治意识与风险防范意识，加大队伍建设力度，提升专业人才的工作能力与水平。多措并举，切实、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各项合法权益。

二、2020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0 年是国家“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年初一场猝不及防的新冠肺炎疫情突然袭来，但在习总书记的亲自指挥下，在党和政府的正确领导，在各行各业普通劳动者、广大职工群众、特别是众多逆行的医务工作者的无私奉献和英勇奋战下，当下疫情已经逐步控制、防控形势持续向好，再次彰显了中国人民勇于牺牲、舍生忘死、不怕困难、顽强奋斗的中国力量和民族精神。

2020 年，是公司规划的“高质量发展年”。在董事会带领下，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加快商业模式创新，持续推动业务转型升级，推动国机汽车再创佳绩，为股东创造价值，为员工带来幸福，为全面实现小康社会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新的积极贡献！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二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和《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各项职责，重点从公司规范治理、检查公司财务、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方面行使监督职能，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现将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议案； 2、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3、关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说明的议案； 4、关于本次调整不构成交易方案重大调整的议案。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全华强先生主持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参与表决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监事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关于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股东大会决议有效

参与表决	期的议案
------	------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并对本年度有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要求，通过列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以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坚持依法经营，独立运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发现其在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执行情况、财务管理工作以及财务报表进行定期和不定期检查，认为公司财务状况运行良好，财务管理制度根据市场变化及企业发展的集团化趋势，得以进一步完善；未发现违法违规、违反公司财务制度以及资产被违规占用和流失的情况。2019 年公司财务报告，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财务数据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持有的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工程”）100%股权的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84号），2019年4月4日，国机集团所持有的中汽工程10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向国机集团发行的427,138,514股新增股份于2019年4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中汽工程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19年公司加强与中汽工程在业务、人员方面的融合，实现在汽车工程领域的拓展，推进产业链延伸与资源整合，向成为行业领先、业务链条完备，具有核心能力和行业综合优势的汽车贸易服务和制造服务领先企业的战略目标稳步迈进，为长期发展注入新的动力。

（五）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唐山凯骐名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80%股权，天津凯骐金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80%股权，上述公司均为玛莎拉蒂—阿尔法罗密欧高端品牌4S店，上述收购的完成，实现了公司零售运营品牌的结构优化。

公司继续按照国资委要求清理低效无效资产，对9家亏损企业进行了清算注销。监事会认为：上述资产处置符合“瘦身健体、提质增效”目标，不会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

（六）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关联交易，依法公平、公正进行，交易定价依市场公允价格合理确定，不存在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七）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公司监事会作为对公司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的机构，认真审阅了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到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019 年，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认真履行监督和检查职能，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2020 年初，公司原监事会主席全华强先生、监事谢恩廷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辞职，根据控股股东国机集团的推荐，公司随即增补了王小虎先生，吴璇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王小虎先生经过选举成为新任监事会主席，保证了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相信在新任监事会主席的带领下，监事会将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加强对公司依法运作的监督管理，确保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依法经营，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同时进一步加强与董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对公司财务运作、关联交易等方面进行检查，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切实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实现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三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摩擦复杂多变和国家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中国汽车市场由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转换，将继续下行，深度调整。在这样的大环境下，公司根据董事会的要求，稳中求进，开拓创新，强化战略执行，推动科技研发，确保“深化开拓年”各项工作取得成效。

一、2019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19 年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2019 年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一）资产情况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同比变动
	金额（亿元）	比例	金额（亿元）	比例	
流动资产合计	293.52	77%	296.15	79%	-0.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41	23%	79.61	21%	7.29%
资产总额	378.93	100%	375.76	100%	0.84%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378.93 亿元，较上年年末增加 3.17 亿元。其中存货余额 121.14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1.97%，较上年年末减少 9.37 亿元，主要系公司调整库存结构，存货减少；

货币资金余额 57.69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15.23%，较上年年末增加 2.17 亿元，主要由于本年经营性现金净流入较多。

（二）负债情况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同比变动
	金额（亿元）	比例	金额（亿元）	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244.17	88%	246.70	89%	-1.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2	12%	30.15	11%	6.51%
负债合计	276.29	100%	276.85	100%	-0.2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总计 276.29 亿元，较上年年末减少 0.56 亿元。其中外部借款合计 57.86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20.94%，较上年年末减少 29.61 亿元，主要系本年减少借款规模；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计 149.44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54.09%，较上年年末增加 36.32 亿元，主要系年末未结算采购同比增加；预收账款余额 38.34 亿元，占负债总额 13.88%，较上年年末减少 3.71 亿元。

（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1.31 亿元，较上年年末增加 3.34 亿元。其中未分配利润 54.37 亿元，较上年增加 5.11 亿元；其他综合收益-0.07 亿元，较上年减少 1.86 亿元，主要系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四）经营业绩情况

项目	2019 年（亿元）	2018 年（亿元）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521.62	559.25	-6.73%
营业成本	482.21	513.00	-6.00%
三项费用合计	20.18	23.24	-13.20%
营业利润	6.60	11.30	-41.61%
利润总额	7.02	11.13	-36.87%
净利润	5.45	7.80	-30.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8	8.33	-35.43%

2019 年，中国汽车市场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转变，消费升级趋势延续，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公司积极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并加强内部管理。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1.62 亿元，较上年下降 6.73%；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7.02 亿元，较上年下降 36.87%。

2019 年，公司加强对可控费用的管理，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8.60%，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6.70%。公司财务费用 2.21 亿元，较上年下降 1.54 亿元，下降 41.07%。其中利息支出 2.67 亿元，较上年下降 2.25 亿元，利息收入 0.55 亿元，较上年减少 0.31 亿元，受汇率变化影响，公司本年汇兑收益比上年下降 0.39 亿元。

（五）现金流量情况

项目	2019 年（亿元）	2018 年（亿元）	同比增减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9	30.51	43.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	-6.95	-0.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9	-20.68	70.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	2.99	-40.76%

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3.38 亿元，主要由于本年 12 月部分采购业务以票据结算方式，不涉及经营性现金流出。

公司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4.61 亿元，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外部借款规模减少所致。

（六）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变化
盈利能力	营业毛利率	7.56%	8.27%	下降0.71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1%	8.62%	下降3.21个百分点
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72.91%	73.68%	下降0.77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	1.20	1.28	-6.25%

	速动比率	0.71	0.65	9.23%
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率	3.71	4.05	-8.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28	19.62	-47.60%

盈利能力分析：公司营业毛利率下降 0.71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业务结构中占比较大的批售业务的毛利率下降所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 3.21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净利润同比下降较多所致。

偿债能力分析：公司资产负债率下降了 0.76 个百分点，流动比率比上年略有下降，速动比率提高 9.23%，主要系本年末公司存货下降、流动负债下降较多。

营运能力分析：公司存货周转率 3.71 次，应收账款周转率 10.28 次，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由于本年末汽车工程业务应收款项增加，导致应收款项比年初增幅较大；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存货和应收账款的周转管理。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四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各位股东：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431,871,663.67 元。公司 2019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456,875,351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7,412,521.06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6.26%。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7,602,088.64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31,871,663.67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87,412,521.06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公司属于汽车贸易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中国汽车市场由增量市场向存量市场转换，将继续下行，深度

调整。疫情加剧了汽车行业的下行，全球车企减产、物流受阻等极大影响了汽车产业链，对本公司的经营也会带来一定的影响。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将继续狠抓运营质量提升，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加快模式创新，持续推动业务发展的转型升级。

（三）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1.62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8 亿元。为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保障公司长久持续发展，增强公司给予投资者长期、持续回报的能力，公司自身发展对资金需求较大。

（四）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受疫情影响，公司汽车批售业务的回款明显放缓并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且部分银行承兑汇票面临到期偿付，资金压力较大。

（五）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主要用途

公司正处于业务转型期，需要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培育新业务，保持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和持续创新能力；同时为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公司拟加大对汽车工程和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务的研发力度。

为此，在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业绩与战略需要，综合考虑了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以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本次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五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

由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对外公告，因此，本次不再披露具体内容，请广大股东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2020年4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六 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作为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就 2019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王璞，男，51岁，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国际注册管理咨询师。1996年创办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现任中国生产力促进中心协会荣誉会长，北京大学校友创业联合会创始会长。目前担任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刁建申，男，66岁，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学士学位，高级政工师。历任中国汽车贸易华北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华星新世界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执行副总经理，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副会长，现任中国汽车流通协会顾问。目前担任广汇宝信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明高，男，49岁，中国国籍，中共党员，会计学硕士，注册会

计师。历任北京新生代会计师事务所所长、主任会计师，天华中兴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副主任会计师。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权益合伙人，中国商业会计学会副会长，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北京工商大学外聘硕士生导师。目前担任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进行说明

1、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1%或 1%以上、不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或 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2、本人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6 次，以上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1 次，以通讯方式召开 5 次，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出席
王璞	6	6	0	0
刁建申	6	6	0	0
李明高	6	6	0	0

（二）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缺席出席
--------	-----------	--------	------

王璞	3	1	2
刁建申	3	2	1
李明高	3	3	0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在审议时均回避表决，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1、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发表独立意见。

2、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独立董事再次对“关于公司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与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合作协议》”发表独立意见。

3、2019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发表独立意见。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2019 年，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披露的担保总额为 82,421 万元，其中对下属控股公司担保 80,084 万元，对购车客户担保 2,33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14%。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1、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关于 2018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制定的《关于 2018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是根据绩效考核奖惩制度，按业绩和效益对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向在公司领取年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 2018 年度税前薪酬。同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并同意将《关于 2018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布业绩快报。

（六）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聘任其为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现金分红，方案为“按当前总股本 1,456,875,3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股东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保证信息披露工作的及时性、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持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目前公司暂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为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执行有效性进行了专项审计，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十一）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与风险管理、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对各自分属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审议，运作规范。

（十二）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按照财政部制定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执行。

（十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和 2018 年 12 月 18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

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持有的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宜（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本次重组。由于国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为完成上述资产重组工作，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对于《关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机制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调整机制的相关问题与解答》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可操作性和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鉴于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调价触发条件已满足，公司拟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同意公司与国机集团签订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

鉴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即将届满，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独立董事就延长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有效期事宜发表独立意见，上述延期符合公司本次重组的实际情况，有利于本次重组相关后续事项持续、有效、顺利推进和实施，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 年，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维护公司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0 年，我们将继续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保证董事会的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同时，进一步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之间的沟通与合作，利用我们的专业优势，为推动公司业务转型升级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报告。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事务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成立日期	2012年1月6日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执业资质	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NO.500040）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18号院1-4号楼B座15-15B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人
	从业人员		5,603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 近一年变动情况	新注册355人，转入98人，转出255人		

3、业务规模

上年度业务收入	22亿元	上年末净资产	2.7亿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 （含A、B股）年 报审计情况	年报家数	403家	
	年报收费总额	4.6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采矿业等
	资产均值	约103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状况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金额	1亿元以上	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亿元以上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次	3次	5次
自律监管措施	1次	无	无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组 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兼职 情况	是否从事过 证券服务业务
项目 合伙人	周重揆	中国注册 会计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行总裁、主任会计师兼北京分所总经理，1994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数十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审计和年报审计等证券业务服务	无	是
质 量 控 制 复 核 人	林国雄	中国注册 会计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1997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拟上市	无	是

			公司提供过 IPO 审计和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等证券业务服务		
本期签字会计师	周重揆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同上	无	是
	王书勤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经理,2006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拟上市公司提供过IPO审计和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资产重组等证券业务服务	无	是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诚信记录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所受到的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处理类型	处理决定文号	处理决定名称	处理机关	处理日期	所涉项目	是否影响目前执业
1	自律监管措施	股转系统发[2017]77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7年2月28日	杭州天元宠物股份有限公司2014-2015年度审计报告	否
2	行政监管措施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2017]53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浙江证监局	2017年8月11日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报	否

3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7] 21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重庆分所采取出 具警示函措施的决 定	海 南 证 监局	2017 年 11 月 3 日	海南海药股份有 限公司 2016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项 目	否
4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2018]1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及阮响华、陈洪 涛采取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	四 川 证 监局	2018 年 1 月 8 日	成都市路桥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 告项目	否
5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8] 21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采取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	中 国 证 监会	2018 年 2 月 22 日	湖南大康农业股 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 计项目、上海成 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 组审计项目	否
6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8] 19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采取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	广 东 证 监局	2018 年 5 月 11 日	中青朗顿(北京) 教育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14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项 目	否
7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7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及注册会计师黄 志恒、章天赐采取 出具警示函措施的 决定	福 建 证 监局	2019 年 3 月 14 日	贵人鸟股份有限 公司 2015-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 计项目	否
8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17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采取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	浙 江 证 监局	2019 年 3 月 15 日	贝因美婴童食品 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普天通信股 份有限公司、重 庆秦安机电股份 有限公司、成都 云图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2017 年年 报审计项目	否

9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75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金顺兴、李振 华采取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	广东证 监局	2019 年 9 月 17 日	罗顿发展股份有 限公司 2014 年度 年报审计项目	否
10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138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合 伙)及注册会计师陈 志维、李琼娇采取出 具警示函措施的决 定	浙江证 监局	2019 年 12 月 6 日	海越能源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审计项目 涉及会计差错部 分	否
11	行政 监管 措施	行政监管 措施决定 书[2019] 119 号	关于对天健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禰文欣、陈建 成采取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	广东证 监局	2019 年 12 月 20 日	西陇科学股份有 限公司 2018 年度 审计项目	否

(三) 审计收费

2019 年度审计费用为 300 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2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以事务所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参照有关收费标准计算，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期与上期审计费用相比增加 130 万元是由于公司于 2019 年完成对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的重组，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21 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审计范围。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八 关于 2019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绩效考核奖惩制度，对管理人员 2019 年工作实绩进行考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	2019 年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 (万元)(税前)	备注
陈有权	董事长	89.75	
夏闻迪	董事、总经理	89.75	
张治宇	董事	0	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陈仲	董事	0	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郝明	董事	0	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王璞	独立董事	18	津贴发放标准为 1.5 万元/月（税前）
刁建申	独立董事	18	津贴发放标准为 1.5 万元/月（税前）
李明高	独立董事	18	津贴发放标准为 1.5 万元/月（税前）
全华强	监事会主席	0	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谢恩廷	监事	0	未从公司领取薪酬
杨吉胜	职工监事	109.44	含公务交通补贴 4.44 万元
贾 屹	副总经理	92.56	含公务交通补贴 4.56 万元
陆一舟	财务负责人	87.56	含公务交通补贴 4.56 万元
尹建弘	副总经理	79.56	含公务交通补贴 4.56 万元
谈正国	董事会秘书（原）	116.56	含公务交通补贴 4.56 万元
田亚梅	副总经理（原）	8.91	2019 年 1 月薪酬，含公务交通补贴 0.38 万元
许全有	副总经理（原）	88.17	2019 年 1-11 月薪酬，含公务交通补贴 4.18 万元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九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0 年度综合授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行授信统一管理，即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必须纳入公司授信额度统一管理。2020年纳入授信统一管理的范围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所有公司。

一、2019 年度公司授信额度申请及使用情况

公司 2019 年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实际占用不超过 450 亿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综合授信额度实际占用为 147 亿元，额度使用主要分布在中国银行、北京银行、交通银行等 30 余家金融机构。

二、2020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经营预算、财务预算以及对 2020 年金融形势的判断，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0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金融机构及授信品种的分布视各金融机构的审批情况而定。公司取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方式为信用、公司为控股公司担保以及控股公司之间互相担保、以及资产抵押或质押等。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十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为保证 2020 年度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本着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并与相关关联方实现资源共享，2020 年度公司预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91,078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事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认可，董事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陈有权先生、张治宇先生、陈仲先生、郝明先生均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至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 年预计 金额（万元）	2019 年实际 金额（万元）
提供汽车租赁 劳务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58	145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7	13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5	13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13	11
	国机集团北京飞机强度研究所有限公司		5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8	1
	中国通用机械工程有限公司	60	
	国机铸锻机械有限公司	21	
	北京国机联创广告有限公司	3	
	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	2	
	小计	300	189
提供融资租赁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00	1,531

服务利息收入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871	707
	国机铸锻机械有限公司	49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3,000	
	小计	5,420	2,238
经营租赁出租资产收入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		81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74
	小计		155
提供工程承包及工程技术服务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2,950	3,375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30,000	501
	国机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25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0	310
	山东凯马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34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10	94
	国机（珠海）机器人科技园有限公司		38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31
	洛阳中收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10	6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95	
	河南中昌置业有限公司	72	
	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50	
	小计	33,437	4,915
采购车辆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10,000	5,192
	小计	10,000	5,192
采购配件	国机联合（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35	496
	小计	535	496
采购农副产品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	10	4
	小计	10	4
租赁房屋、土地	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556
	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5	248
	中汽胜嘉（天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4
	小计	245	908
接受宣传、展览和广告制作服务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300	308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96	275
	北京卓众出版有限公司	192	
	小计	788	583
接受人力管理服务	中汽人才交流中心有限公司	53	
	小计	53	
购买办公软件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小计	10	
购买材料	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500	

	一拖（洛阳）物流有限公司	60	
	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50	
	小计	610	
工程分包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	380
	中国三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	35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	
	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	17	
	济南铸锻所检验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1	
	机械工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小计	1,238	439
接受其他服务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5,000	181
	小计	5,000	181
提供保理业务资产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50,000	
	小计	50,000	
委托管理资产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60,000	
	小计	60,000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150,000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3,800
	小计	150,000	3,800
合计		317,646	19,100

注：

- 1、由于公司已完成对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工程”）的重组，中汽工程及其控股公司国机铸锻机械有限公司不再是公司关联方，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包括中汽工程及其控股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数据。
- 2、受关联企业融资需求变化、市场因素和利率下行的影响，公司下属汇益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未能实现预期的融资租赁业务和保理业务。由于市场的利率下行，公司资产支持票据（ABN）业务未能如期发行，因此委托管理资产未能实现。以上因素导致公司 2019 年度的关联交易实际规模小于预期。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 年实际金额（万元）	2020 年预计金额（万元）
提供汽车租赁劳务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45	120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11	845
	国机集团北京飞机强度研究所有限公司	5	6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	4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13	4
	中国福马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1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	
	小计	189	979
销售车辆	国机智骏科技有限公司		3,000
	小计		3,000
提供融资租赁 服务利息收入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531	450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707	381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2,600
	小计	2,238	3,431
经营租赁出租 资产收入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	81	275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74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2,000
	小计	155	2,275
提供保理业务 利息收入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1,250
	小计		1,250
提供工程承包 及工程技术服 务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501	20,000
	一拖（黑龙江）东方红工业园有限公司		1600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36
	河南中昌置业有限公司		32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4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1000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3,375	
	国机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25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10	
	山东凯马汽车制造有限公司	134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94	
	国机（珠海）机器人科技园有限公司	38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31	
	洛阳中收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6	
	小计	4,915	22,972
采购车辆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5,192	1,907
	小计	5,192	1,907
采购配件、材 料、服务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816
	国机联合（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96	368
	一拖(洛阳)铸锻有限公司		200
	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	4	5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230
	小计	500	1,819
租赁房屋、土 地	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556	575
	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8	245

	中汽胜嘉（天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4	109
	小计	908	929
接受宣传、展览和广告制作服务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308	284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75	245
	北京卓众出版有限公司		155
	小计	583	684
工程分包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0	500
	一拖（洛阳）福莱格车身有限公司		66
	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40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1000
	中国三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3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	
	小计	439	1625
接受其他服务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181	207
	小计	181	207
提供保理业务资产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50,000
	小计		50,000
融资租赁业务投放	国机集团所属企业		100,000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3,800	
	小计	3,800	100,000
合计		19,100	191,07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6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晓仑，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经营范围：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举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

2、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

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有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能源汽车科技城旭日大道 6 号，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汽车零部件、动力电池系统、电驱动系统、电控系统及各类软件的技术研发、制造、加工、销售、租赁和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汽车充电系统及设备的设计、安装、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售电服务；汽车充电服务；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汽车与新能源汽车远程监控设备；动力电池循环利用技术研发；经济贸易咨询（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汽车饰品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房屋修缮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

3、国机集团北京飞机强度研究所有限公司

国机集团北京飞机强度研究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克格，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北沙滩一号院(综合科研楼)2 层，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技术推广服务。

4、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12,570 万元，法定代表人：白绍桐，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大街 178 号，经营范围：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有效期至 2023 年 11 月 03 日）；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主办境内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外贸咨询和广告、商品展览；与以上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电气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

包装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

5、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8,197.1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亚民，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丹棱街 3 号，经营范围：承办展览展示；承包境外汽车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港澳台地区）（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01 月 05 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汽车产品、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形象策划、企业管理、信息咨询（中介除外）；包装装潢的设计与制作；销售广告设计制作设备及器材、影视设备及器材、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电子设备、环保设备、电子计算机、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原料、消防器材、石油制品（燃料油、成品油除外）、建筑材料、橡胶制品、家居用品、纺织品、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花卉、汽车；投资管理；人员培训。

6、国机智骏科技有限公司

国机智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欣，住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秣周东路 12 号，经营范围：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的技术研发、制造、加工、销售和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电动模块研发、装配和软件开发；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远程监控设备、汽车饰品的销售；经济贸

易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自有房屋租赁。

7、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金永传，住所：合肥市高新区习友路 1699 号阳光电源研发中心 6 楼 617 室，经营范围：6 兆瓦以下（含 6 兆瓦）光伏发电；光伏电站建设、维护；太阳能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

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闫宁，住所：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梧桐街 121 号，经营范围：磨料、磨具、超硬材料及制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的制造、加工、销售；磨料磨具及相关产品的检测检验、计量校准、技术咨询；从事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展览展示；房屋租赁；《金刚石与磨料磨具工程》期刊出版发行（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设计、制作和发布国内广告业务；停车服务。

9、一拖（黑龙江）东方红工业园有限公司

一拖（黑龙江）东方红工业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658.37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克俊，住所：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经营范围：工业产业投资，工业园建设投资，机械装备产品研究、设计、制造、销售，进出口贸易业务，房屋、场地、机械设备、汽车租赁。

10、河南中昌置业有限公司

河南中昌置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龙战，住所：洛阳市涧西区江西路 10 号 6 幢 2 层，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证）。

11、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孟庆利，住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 191 号，经营范围：国（境）内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规划、规划服务、项目管理、总承包、监理，国（境）外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规划、规划服务、项目管理、总承包、监理及项目所需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工程勘察、咨询、设计、规划、规划服务、项目管理、监理劳务人员，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设备、材料购销；综合技术开发，转让，服务，产品开发，研发销售，工程文印制图；自有杂志的出版与发行，设计和制作印刷品广告；利用自有杂志发布广告。

12、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6,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赵维林，住所：南京市长江路 198 号 11 楼，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工程招标代理、咨询，工程监理，工程造价预算。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外贸易和转口贸易，金属材料、矿产品、煤炭、建筑材料、纺织原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沥青、燃料油及润滑油的批发和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初级农产品的批发和销售。技术推广和科技交流服务，商务商品信息咨询，仓储，实物租赁，境内劳务派遣，医疗器械的经营，危险化学品批发（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

13、国机联合（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国机联合（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阳，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五层 5018 号，经营范围：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组织文化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展厅的布置设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市场调查；企业策划；企业管理；信息咨询；包装装潢设计；销售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办公用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润滑油、建筑材料、针纺织品、日用品、工艺品、花卉、汽车、化妆品；投资管理；销售食品。

14、一拖(洛阳)铸锻有限公司

一拖（洛阳）铸锻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4,883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华伟，住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经营范围：铸件、锻件毛坯及半成品、成品的加工和销售；房屋租赁；从事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15、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

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

峰，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4 号物华大厦 A 座 11 层，经营范围：经批准的成员企业生产的三类计划商品和其它三类商品的出口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三类商品的进口；成员企业的技术进出口；承办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业务；成员企业的补偿贸易；易货贸易。经营或代理联营成员企业产品以外的机械设备及其他机电产品。成员企业生产产品和相关产品的销售；自行进口的商品和易货贸易换进货物的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除外）；联营成员企业产品以外的机械设备及其他机电产品的销售；销售汽车、润滑油、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皮革制品；承办展览展示；应用软件开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6、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

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注册资本 63,492.90 万元，法定代表人：刘小虎，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北沙滩一号，经营范围：农牧业、机械电子、农副产品加工业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农牧业、机械电子、农副产品加工业成套设备的工程咨询、工程设计、工程承包、工程施工；农牧业、机械电子、农副产品加工业设备的生产、装配、维修、销售；进出口业务；汽车、摩托车的销售；自有房屋的租赁；房屋装修；境内外展览；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物业管理；会议服务。

17、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

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2,058.76 万元，法

定代表人：张波，住所：济南市长清区凤凰路 500 号，经营范围：期刊出版（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开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维修：铸造机械，金属成形机床，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液压和气压控制系统及元件，通用零部件，电气控制系统；铸造锻压机械技术咨询、推广与服务；铸造锻压机械质量检测；国内广告业务；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

18、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34,98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弘，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外大街 19 号华普国际大厦 11、12 层，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产权经纪；房屋租赁；进出口业务；机械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汽车销售；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19、中汽胜嘉（天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汽胜嘉（天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戴旻，住所：天津市南开区长江道 591 号 B 座，经营范围：物业服务、家政服务、保洁服务、房屋租赁。

20、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

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力，住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南街 1 号四层，经营范围：承办国内外博览会、展览会、展销会；展具租赁和销售；展品购销；经营美工用品、旅游纪念品的设计制作和销售；信息咨询；仓储服务；室内装饰工程设计；会议服务；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专业承包。

21、北京卓众出版有限公司

北京卓众出版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杜海涛，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德外北沙滩 1 号，经营范围：主办、编辑、出版、发行《机电商报》、《农业机械》、《汽车与驾驶维修》、《车主之友》、《汽车导购》、《越玩越野》、《商用汽车》、《工程机械与维修》、《今日工程机械》和《数码摄影》报刊；主办《矿业装备》期刊、《汽车测试报告》杂志、《设备管理与维修》杂志、《中国人物年鉴》期刊、《农业工程》杂志、《汽车观察》；图书、报纸、期刊批发、零售、网上销售；主办、出版《中国老区建设》期刊、《旅游与摄影》、《智能建筑与工程机械》（期刊出版许可证有限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专用车与零部件》、《科技新时代》；出版《自然与文化遗产研究》（期刊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出版音像制品（中华人民共和国音像制品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出版电子出版物（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出版《今日制造与升级》期刊；主办《世界遗产》期刊；出版《今日消防》期刊；出版《大医生》期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电信与信息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7 日）；同本单位出版范围相一致的互联网杂志、互联网音像出版物、互联网电子出版物、手机出版物（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制作、发行动画片、专题片、电视综艺，不得

制作时政新闻及同类专题、专栏等广播电视节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0 年 9 月 25 日）；第二类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中的第三项：科技等专业类视听节目的制作（不含采访）、播出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2 月 05 日）；利用自有媒介设计、制作、发布广告；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零售纸张；销售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工艺品、体育用品、文具用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照相器材、钟表、眼镜；应用软件开发服务（不含医用软件开发服务）；基础软件服务；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旅游信息咨询；租赁电子产品。

22、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728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瑞卿，住所：郑州市嵩山北路 83 号，经营范围：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施工劳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进出口业务；钢材、建筑材料的销售；房屋租赁。

23、一拖（洛阳）福莱格车身有限公司

一拖（洛阳）福莱格车身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8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家新，住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 154 号，经营范围：汽车配件、农业机械、工程机械的覆盖件、结构件、零配件的生产销售；通用机械产品的冲压、焊接、涂装和机械加工；冷冲模设计、调试；技术咨询服务，产品设计；冲压模具、焊接夹具、检具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凭有效性许可证经营）。

24、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

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郑尚龙，住所：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北辰科技园区华实道 91 号，经营范围：技术开发、咨询、检测、服务、转让（机械、电子、液压、仪器仪表、计算机技术、环保技术、机电一体化）；机械产品、电器成套设备及配件的制造、加工、销售、修理；从事广告业务；期刊出版；工程机械的租赁；自有房屋租赁、设备租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代理出口将本企业所自行研制开发的技术转让给其他企业所生产的产品；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7,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衍林，住所：北京市东城区王府井大街 277 号，经营范围：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咨询；销售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租赁；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企业管理培训；对外派遣承包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公司 70.54% 的股份。国机集团北京飞机强度研究所有限公司、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国机智骏科技有限公司、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一拖（黑龙江）东方红工业园有限公司、河南中昌置业有限公司、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国机联合（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一拖（洛阳）铸锻有限公司、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济南铸造锻压机械研究所有限公司、国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汽胜嘉（天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卓众出版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一拖（洛阳）福莱格车身有限公司、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的董事长为公司董事长陈有权先生。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规定，上述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国机集团连续多年位居中国机械工业企业百强榜首、国资委中央企业业绩考核 A 级企业、世界五百强企业。国机智骏汽车有限公司是致力于构建覆盖新能源汽车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的全球化全价值链生态体系的创新型企业。国机集团北京飞机强度研究所有限公司是专门从事飞机、航空发动机结构寿命可靠性理论与试验研究的国有军工科研机构。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是以工程承包为核心业务，以贸易、投资、研发以及国际服务为主体的工贸结合、技贸结合的大型国际化综合性企业集团，是香港上市公司。中国机械国际合作有限公司是中国会展界具有规模和影响力的企业，在汽车整车出口和关键零部件进口方面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国机智骏科技有限公司是进行纯电动汽车整车及电驱动、电控等关键部件的研发、测试、验证，及纯电动汽车整车销售、服务的专业公司。合肥苏阳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主营 6 兆瓦以下（含 6 兆瓦）光伏发电，光伏电站建设、维护等，是业内领先的光伏发电企业。郑州磨料磨具磨削研究所有限公司是我国磨料磨具行业唯一的综合性研究开发机构，全国磨料磨具、超硬材料行业技术研究、开发、信息和咨询服务中心。河南中昌置业有限公司是河南郑州的房地产开发企业，为公司重组中汽工程过程中，中汽工程剥离的控股子公司。机械工业第六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是拥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的国家大型综合设计研究院。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是以农业机械为核心，同时经营动力机械、零部件等多元产品的大型装备制造企业集团，是中国农机工业的重点骨干企业；一拖（黑龙江）东方红工业园有限公司、一拖（洛阳）铸锻有限公司、一拖（洛阳）福莱格车身有限公司是一拖集团下属的专业化公司。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是苏美达集团的核心成员企业，立足于机电设备与大宗商品的进出口与国内贸易业务领域。国机联合（北京）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是国内领先的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公司。中国轴承进出口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轴承、轴承加工设备、检测仪器及相关产品、技术的进出口贸易；提供工厂设计、设备成套及安装调试服务。中国农业机械化科学研究院是国家首批创新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是我国农业机械领域战略策源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产品辐射中心和国际交流中心。国机资产管理公司是国机集团的资产管理和运营平台、战略投资平台，以资产管理、资产运营业务为主，以国际贸易、战略投资业务为辅的综合性资产管理公司。中汽胜嘉（天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是天津地区从事物业管理的专业公司，为公司重组中汽工程过程中，中汽工程剥离的控股子公司。西麦克国际展览有限责任公司是长期经营出国展览业务的展览公司。北京卓众出版有限公司是一家数字传媒集团化企业，先后获得“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工作先进单位”、“数字出版转型示范单位”等荣誉称号。中国机械工业第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作为施工总承包企业，拥有建设部核发的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和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以及钢结构工程、起重设备安

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管道工程、冶炼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等多项专业承包资质。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有限公司从事工程机械整机及零部件、军工专用装备、非标成套设备、工艺装备等的研发、试验、检测及成果推广应用；在工程机械液压、液力传动、电气传动及控制、结构强度、材料工艺、测试技术等方面的试验研究处在全国前列。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是我国成立最早的大型国有施工企业之一，拥有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和 AAA 级资信等级。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劳务、提供融资租赁服务、提供工程承包及工程技术服务等的交易，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在上市公司同类业务所占比重较小，公司主要业务、收入、利润来源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鉴于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议案十一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重要内容提示：

- 预计担保总额：2020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100,417万元。
- 未提供反担保。
-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2,421万元（对下属控股公司担保80,084万元，对购车客户担保2,337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14%。
- 本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0年度预计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100,417万元，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规范，在每笔担保业务发生时，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1、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天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进天津进出口”）拟向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开展平行进

口业务开具保函等，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进汽贸”）提供保证，担保期限壹年。

2、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进捷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捷旺”）拟向华晨东亚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6,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汽车，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3、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名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名创”）拟向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58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汽车，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4、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阴中进雷克萨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雷克萨斯”）拟向三井住友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5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车辆采购和补充流动资金，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5、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贵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贵州”）拟向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汽车，由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进出口”）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6、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中汽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汽”）拟向中国银行、浦发银行等金融

机构申请不超过 3,5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汽车零部件和补充流动资金，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进出口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7、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汽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汽”）拟向交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经营周转，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进出口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8、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进万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进万国”）拟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6,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福特品牌汽车，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天津）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进进口”）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9、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中汽工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汽”）拟向福特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3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汽车，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进口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10、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盈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盈盛”）拟向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 1,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汽车，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机汽车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发展”）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11、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汽雷日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雷日”）拟向招商银行、东风日产汽车金融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3,000万元的融资授信额度，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机发展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12、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宁兴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宁兴丰田”）拟向兴业银行、杭州银行、中信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2,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采购丰田品牌汽车，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国机宁兴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宁兴”）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13、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汇益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益租赁”）拟以发行ABS债券融资不超过 61,537万元，用于日常经营，由本公司承担差额补足义务，担保期壹年。

14、根据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昌兴（洛阳）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昌兴”）拟向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6,000万元授信额度，用于日常经营，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汽车工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汽工程”）提供担保，担保期限壹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中进汽贸（天津）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天津港保税区）海滨八路96号四楼403室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田亚梅

主要经营范围：批发零售业；汽车租赁；国内货运代理；海上国际货运代理；陆路货运代理；代办车务手续；道路货运经营；代办仓储服务；汽车维修；报关报检服务；打包、装卸、搬倒服务；汽车零配件、汽车维修工具设计服务；运输设备清洗、消毒服务；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以上相关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进天津进出口的资产总额5,131.01万元，负债总额4.56万元，净资产5,126.45万元，资产负债率0.09%；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113.09万元，净利润84.77万元。

（二）北京中进捷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百旺绿谷汽车园F1地块6号

注册资本：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朱兵

主要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汽车零配件、机械设备、润滑油、7号燃料油、电子产品、日用杂货、针纺织品、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汽车装饰；货物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机械设备租赁（不含汽车租赁）；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会议服务；机动车维修（限色漆使用水性漆且喷漆和喷枪清洗环节密闭并配套废气收集处理装置）。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持股70%，自然人吴玉鹏持股30%。中进捷旺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北京捷旺的资产总额16,413.51万元，负债总额10,276.5万元，净资产6,137.01万元，资产负债率62.61%；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275.06万元，净利润-274.77万元。

（三）上海名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博园路7590号A区、B区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田亚梅

主要经营范围：汽车展览展示,北京吉普、北京三菱汽车品牌汽车销售,进口克莱斯勒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销售,汽车商品咨询服务。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进口欧宝品牌汽车销售,进口道奇品牌汽车销售。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持有中进汽贸上海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55%股权，中进汽贸上海进口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名创100%股权，上海名创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海名创的资产总额1,198.58万元，负债总额616.84万元，净资产581.74万元，资产负债率51.46%；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4.06万元，净利润-3.08万元。

（四）江阴中进雷克萨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阴市澄江街道绮山村（江阴市国际汽车文化城内）

注册资本：1,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宋利明

主要经营范围：一类汽车维修（乘用车）；代理意外伤害保险、机动车辆保险；雷克萨斯品牌汽车、汽车零部件、汽车用品、电子产品的销售；代办车辆上牌、年审服务；二手车的收购、销售、过户。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持股45%，自然人宋利明持股40%，自然人郑宝跃持股15%，江阴雷克萨斯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江阴雷克萨斯的资产总额7,988.42万元，负债总额3,365.8万元，净资产4,622.62万元，资产负债率42.13%；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3,017.4万元，净利润2,250万元。

（五）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贵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孟关国际汽贸城红星路中段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楼志刚

主要经营范围：汽车销售（英菲尼迪品牌）、小轿车（不含九座以下汽车）、运输工具、仪器仪表的进出口业务；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机电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

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租赁，五金交电；二手车交易、保险兼业代理。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进出口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汽贵州的资产总额7,297.20万元，负债总额5,140.13万元，净资产2,157.07万元，资产负债率70.44%；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171.34万元，净利润171.34万元。

（六）上海中汽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绿科路271号A座501-503室、519室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莫升

主要经营范围：经营和代理按市外经贸委核定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业务；开展“三来一补”业务，经营转口贸易和对销贸易，承办汽车展览业务，汽车装潢（除维修），机电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汽车配件、汽车（含小轿车）、钢材及有色金属（除黄金）的销售。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进出口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海中汽的资产总额7,120.36万元，负债总额2,562.24万元，净资产4,558.12万元，资产负债率35.98%；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461.76万元，净利润343.03万元。

（七）江苏中汽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扬州市维扬路33号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汪勇

主要经营范围：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16种出口商品和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14种进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开展“三来一补”、进料加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汽车工业对外咨询和技术服务；小轿车及其他汽车、摩托车及配件、汽车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制品、水暖器材、家用电器、化工产品（危险品易燃品除外）销售；汽车租赁；铁矿砂销售。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进出口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江苏中汽的资产总额8,412.00万元，负债总额7,364.72万元，净资产1,047.28万元，资产负债率87.55%；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135.48万元，净利润101.33万元。

（八）北京中进万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环东路15号

注册资本：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路宏图

主要经营范围：销售汽车、汽车零配件；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汽车装饰；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提供劳务服务（不含中介服务）；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乘用车）；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汽车大修、总成大修、汽车小修、汽车维护、汽

车专项修理；代理保险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许可范围内的险种。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进口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进万国的资产总额12,669.34万元，负债总额6,083.08万元，净资产6,586.26万元，资产负债率48.01%；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200.46万元，净利润137.47万元。

（九）天津中汽工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汽车园中路15号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贾佳

主要经营范围：国际贸易及相关的简单加工；汽车、摩托车及零配件的经营；汽车及相关技术的开发及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进口日产牌汽车销售；英菲尼迪（INFINITI）品牌汽车销售；小型客车整车修理，总成修理，整车维护，小修，维修救援，专项修理和维修竣工检验；财产损失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责任保险；汽车租赁；旧机动车交易；农副产品、桶装润滑油、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燃料油M100-99，M100-75（闪点61度以上）、金属材料、焦炭的销售。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进口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天津中汽的资产总额4,169.15万元，负债总额2,854.79万元，净资产1,314.36万元，资产负债率68.47%；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25.03万元，净利润25.03万元。

（十）上海盈盛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博园路7588号102室、104室

注册资本：2,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梅兰

主要经营范围：汽车、汽车零配件、摩托车及零部件、机械设备、汽车饰品的销售，二手车经销，保险咨询（不得从事金融、证券、保险业务），汽车租赁（不得从事金融租赁），商务咨询，二手车服务，机动车维修。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国机发展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海盈盛的资产总额2,948.41万元，负债总额412.82万元，净资产2,535.59万元，资产负债率14%；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37.56万元，净利润35.58万元。

（十一）北京中汽雷日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中路20号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谈正国

主要经营范围：汽车大修；总成大修；汽车小修；汽车维护和汽车专项修理； 保险兼业代理（保险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制度许可范围内的险种）；销售汽车、摩托车、汽车配件、摩托车配件、

机械电器设备、木材、钢材、建筑材料、电子元件、矿产品、机械
设备；零售小轿车；信息咨询服务（中介除外）；物资储存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
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汽车租赁。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进出口持股60%，其他自然
人股东合计持股40%，中汽雷日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
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汽雷日的资产总额21,435.68万元，负
债总额18,004.78万元，净资产3,430.9万元，资产负债率83.99%；
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620.92万元，净利润469.28万元。

（十二）宁波宁兴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中兴南路66号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帆

主要经营范围：一汽丰田品牌轿车销售；进口丰田品牌轿车销
售；小型汽车整车维护及修理；机动车辆保险、保证保险代理（以
上皆在许可证有效期限内经营）；机械设备、汽车零部件、车用饰
品的批发、零售；日用百货、皮具、数码产品、家用电器的零售；
市场营销策划、咨询；汽车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
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二手
车经销。

股东情况：本公司持有国机宁兴75.01%股权，国机宁兴持有宁波宁兴丰田100%股权，宁波宁兴丰田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宁波宁兴丰田的资产总额6,257.97万元，负债总额3,460.96万元，净资产2,797.01万元，资产负债率55.3%；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1,443.49万元，净利润1,041.49万元。

（十三）汇益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609-A

注册资本：10,300万美元

法定代表人：谈正国

主要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

股东情况：本公司持有汇益融资75%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进汽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中国进口汽车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汇益融资25%股权；汇益融资为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汇益租赁的资产总额285,950.96万元，负债总额209,539.70万元，净资产76,411.26万元，资产负债率73.28%；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9,013.65万元，净利润6,749.36万元。

(十四) 中汽昌兴（洛阳）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开发区
滨河北路69号

注册资本：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予南

主要经营范围：机械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环保设备、安全滑触线、工业炉窑、机械式停车设备、智能化立体仓库及其他非标设备的制造、安装、设计及工程总承包；道路货运（不含快递业务）。

股东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汽工程持股1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汽昌兴的资产总额52,757.78万元，负债总额35,168.59万元，净资产17,589.19万元，资产负债率66.66%；2019年1-12月利润总额4,211.6万元，净利润3,669.68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在该担保取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签署合同情况履行公告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中进汽贸为中进天津进出口、北京捷旺、上海名创、江阴雷克萨斯提供担保，中汽进出口为中汽贵州、上海中汽、江苏中汽提供担保，中进进口为中进万国、天津中汽提供担保，国机发展为上海盈盛、中汽雷日提供担保，国机宁兴为宁波宁兴丰田提供担保，中汽工程为中汽昌兴提供担保；本公司为汇益租赁融资承担差额补足义务；中进天津进出口、北京捷旺、上海名创、江阴雷克萨斯、中汽贵州、上海中

汽、江苏中汽、中进万国、天津中汽、上海盈盛、中汽雷日、宁波宁兴丰田、中汽昌兴、汇益租赁取得融资或授信额度，均为经营发展需要，上述被担保单位均具有足够的债务偿还能力，且为本公司下属公司，上述担保事项风险较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五、公司担保余额及逾期担保余额

截至2019年末，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2,421万元（对下属控股公司担保80,084万元，对购车客户担保2,337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14%。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议案十二 关于子公司为客户提供汽车按揭贷款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宁波国机宁兴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宁兴”）、宁波宁兴汇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兴汇丰”）为客户在银行按揭贷款提供担保，一般分为保证担保和部分担保两种方式，客户购车首付款一般不低于 30%。

保证担保是指为符合条件的购车客户向银行申请购车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当购车客户在还款期限内连续三个月未能按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则银行即可要求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责任范围包括未还车辆贷款本息及相关合理费用。

部分担保是指宁兴汇丰与保险公司合作开展“汽车分期付款履约保证保险”业务，国机宁兴推荐购车客户向银行申请车辆按揭贷款，并投保“汽车分期付款履约保证保险”，当购车客户在还款期限内连续三个月未能按时足额归还贷款本息，首先由保险公司向银行承担全部连带保证责任，然后由宁兴汇丰向保险公司承担 15%的担保责任。

经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 2019 年为购车客户申请银行按揭贷款提供总额不超过 6,071 万元的贷款担保额度。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严格控制担保额度，不断强化相关业务的风险管控，并要求购车客户的担保人提供反担保。截

至 2019 年末，为购车客户提供的贷款担保余额为 2,337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0.23%。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及宁兴汇丰 2020 年度为购车客户提供总计不超过 2,337 万元的汽车按揭贷款存量担保，担保额度分布在农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银行等金融机构。上述担保由保证担保和部分担保构成，其中：单笔保证担保的担保额一般在 5 万-15 万元之间，单笔部分担保的额度一般在 20 万元以上。

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上述担保为存量担保，公司加强担保业务管理，严格控制担保风险，该存量担保到期后，不再新增此类担保业务，即不再为个人客户购车提供按揭贷款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宁兴汇丰资信审核及银行资信审核的信誉良好且具备银行贷款条件的客户。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宁兴汇丰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就购车客户申请银行按揭贷款逐笔与合作银行签署担保协议或约定担保条款，主要内容包括担保责任、担保范围、担保期间等。

公司控股子公司国机宁兴、宁兴汇丰在为购车客户提供担保时将要求购车客户的担保人提供反担保。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